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ST泰禾

公告编号：2023-002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被动减持的公告

控股股东泰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泰禾投资本次减持是因法院强制执行造成的被动减持，截至目前，泰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合计被动减持公司股份386,837,1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5425%。公司已履行相关提示义务，后续公司将继续关注泰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权被强制执行的情况，要求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截至目前，泰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173,507,6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1496%，其中所持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股数为1,173,507,6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1496%。泰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可能存在被法院判定强制执行被动减持股份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根据泰禾投资函告，其目前正在与相关债权人进行协商工作，以稳定股权。泰禾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被司法处置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泰禾投资本次被动减持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于2022年11月28日拍卖成交的132,240,000股（详见公告2022-069）截止目前还未办理完毕股权变更登记等手续。本次披露数据以2023年1月16日中登数据为基础计算。

一、部分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的情况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泰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禾投资”）的函告，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于2023年1月1日被司法强制执行而导致被动减持公司股份68,000,000股（详见公告2023-001）已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被司法强制执行减持的基本情况

1、本次被司法强制执行减持的基本情况

股东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	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	是否为限售股	拍卖日期	拍卖申请人	拍卖人	原因
----	------------	------------	----------	--------	--------	------	-------	-----	----

名称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量(股)	比例	及限售类型					
泰禾投资	控股股东	68,000,000	7.15%	2.73%	否	2022年12月31日10时至2023年1月1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股票质押违约处置
合计		68,000,000	7.15%	2.73%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拍卖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泰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司法拍卖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原持股数量	原持股	累计被司法拍卖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合计占其原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	比例				
泰禾投资	951,544,336	38.23%	248,020,000	0	26.06%	9.97%
叶荔	250,220,068	10.05%	0	0	0.00%	0.00%
黄敏	36,033,862	1.45%	0	0	0.00%	0.00%
黄其森	3,709,392	0.15%	0	0	0.00%	0.00%

3、本次司法拍卖前后股东的持股情况

本次司法拍卖前后，泰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质押/冻结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份状态	股数(股)
泰禾投资	951,544,336	38.23%	883,544,336	35.50%	质押	883,540,000
					冻结	883,544,336
叶荔	250,220,068	10.05%	250,220,068	10.05%	质押	250,200,068
					冻结	250,220,068
黄敏	36,033,862	1.45%	36,033,862	1.45%	质押	36,000,000
					冻结	36,000,000

黄其森	3,709,392	0.15%	3,709,392	0.15%	冻结	3,709,392
合计	1,241,507,658	49.88%	1,173,507,658.00	47.15%	/	/

4、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原因

泰禾投资因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的股票质押业务触发违约条款，申万宏源向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福州市中院”）申请强制执行。于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月1日福州市中院在阿里资产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泰禾投资所持有我司的68,000,000股（分为两笔，分别是“34,000,000股股票01”与“34,000,000股股票02”）股份进行公开拍卖活动。34,000,000股股票01竞买人顾斌以人民币43,116,300元（肆仟叁佰壹拾壹万陆仟叁佰元）的最高价竞得；34,000,000股股票02竞买人陈柏霖以人民币43,116,300元（肆仟叁佰壹拾壹万陆仟叁佰元）的最高价竞得。经司法拍卖并执行，上述68,000,000股公司股份已于2023年1月16日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二、股东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被动减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泰禾投资本次减持是因法院强制执行造成的被动减持，截至目前，泰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合计被动减持公司股份386,837,1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5425%。公司已履行相关提示义务，后续公司将继续关注泰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权被强制执行的情况，要求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截至目前，泰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173,507,6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1496%，其中所持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股数为1,173,507,6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1496%。泰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可能存在被法院判定强制执行被动减持股份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根据泰禾投资函告，其目前正在与相关债权人进行协商工作，以稳定股权。泰禾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被司法处置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泰禾投资本次被动减持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于2022年11月28日拍卖成交的132,240,000股（详见公告2022-069）截止目前还未办理完毕股权变更登记等手续。本次披露数据以2023年1月16日中登数据为基础计算。

6、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控股股东泰禾投资的函告；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八日